

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2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近年来，公司外销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较高，外汇业务收入结算币种分别采用美元、欧元、日元及英镑。业务部门在接受订单报价时，已经对未来收款日的远期汇率进行了预计并作为报价依据，如果汇率变动偏离预计较多，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汇率风险。因此，公司为控制外汇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外汇合同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二、结售汇业务的品种

公司的远期结售汇限于公司进出口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日元及英镑。

三、业务期间、业务规模、拟投入资金

为合理规避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公司2014年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预计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累计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八亿元（本额度包括全资子公司，并在授权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业务期间为2014年3月至2015年4月。期满后，如公司仍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将另行公告。

本次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金额符合公司目前的外销结汇规模，该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并负责远期结汇业务的具体运作和管理。

业务。

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根据需要可能会向银行申请专项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占用公司的总授信额度，因此，公司在开展远期结汇业务时无需投入资金。除此之外，如根据需要，公司可能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可行性分析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在结售汇的预测金额内，出于锁定结汇成本的角度择机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风险可控，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方案可行。

五、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无法按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业务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六、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额度，做好远期结售汇业务，控制交易风险。

公司《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详见 2014 年 3 月 19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公司将采用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确定订单后，公司能够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将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3、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将进一步严格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收款预测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不得超过实际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总额，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远期外汇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同时，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汇业务的保证金将使用自有资金。

经审慎地判断，我们认为公司通过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业务规模（等值人民币八亿元）和业务期限内（2014年3月—2015年4月）开展远期结汇业务，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并负责远期结汇业务的具体运作和管理业务。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